

## 电子与物联网学院实训室安全管理制度

为了进一步规范学院实训室安全管理工作，加强实训教学管理，特制订本制度：

一、实训室管理员负责实训室的安全管理工作，确保实训室的安全有序运行，进入实训室的所有人员都必须遵守安全和 6S 管理等制度。

二、实训室管理及使用人员应熟悉防火、防盗的安全知识，清楚消防器材的位置和使用方法，遇到紧急情况能冷静科学处理。

三、使用实训室设备时应严格按照实训室相关规定和设备的正确安全操作程序进行，对不遵守相关规定者，管理人员有权拒绝其继续使用。

四、学生必须按照教师和管理员的指导进行操作，不得私自拆卸、改装设备或改变设备的原始设置，禁止将危险品带入实训室内。

五、注意安全用电，严禁私自接、拉电源、电线、插座、开关，不得超负荷用电。

六、离开实训室时应做到关电、关窗、关门等检查，一切正常后方可离开。

七、实训室是开展实践教学活动场所，谢绝作办公和进行其它无关活动。未经许可不得随意进入实训室，不得动用仪器设备和相关器材。

八、如若发生异常情况,应即时处理和上报,凡是违反实训室安全管理制度而造成事故的个人,按规章制度追究责任并予以处罚。

电子与物联网学院

二〇二四年九月十日